

公共管理学院

2016 年接收推荐免试生复试方案

根据《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2016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章程》以及相关文件精神，学院为做好推免生的复试工作，保证学院 2016 年推免生复试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特制定本复试方案。

一、复试原则

1. 坚持标准统一、程序公开、择优录取、宁缺毋滥的原则。
2. 做到程序规范、评价公正、结果公平、反映真实水平。
3. 严格掌握标准，具体量化，实行差额复试。

二、复试人数的确定

1. 申请的专业与本科所学专业应当相同或相近，学院原则上不接受跨一级学科报考者。对于跨专业报考的考生参加复试，不再单独安排笔试加试，将在面试环节进行考核。
2. 学院根据申请人数情况及拟招生人数确定复试名单。

三、复试方式及内容

1. 学院复试采用综合面试的形式进行，每个考生的面试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，其中英语口语测试时间为 5 分钟。
2. 面试内容包括公共管理基础理论知识以及外语水平的考察。
3. 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，其中外语成绩占 20 分。面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50%。

四、复试具体安排

日期	时间	地点	工作安排	备注
10 月 10 日 (周六)	9:00-11:30	宁远楼 633	考生报到	1.请准时到学院报到，逾期将不再接受。 2.请携带研究生院发布的章程中规定的 6 项材料，缺一不可。
	14:00-16:00	学校统一安排，请关注研究生院网站	全校英语统考	请准时参加学校统一笔试

10月11日 (周日)	8:30-12:00	面试地点： 宁远楼 620 候考地点： 宁远楼 631	学院综合面试 1.请务必 8:00 准时到候考室 ，届时将抽签并宣布面试规则。 2.参加面试时必须携带身份证及学生证，可携带个人简历、科研成果等证明综合能力的材料。
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	---

五、成绩计算与录取

综合成绩=学校笔试成绩×50%+学院综合面试×50%+综合加分。

学院根据考生的综合成绩依序录取，最终录取结果由研究生院核定后统一公布，**请考生不要以电话或邮件形式催问。**

根据各专业报考人数、考生综合成绩及计划招录指标，在征得考生同意的基础上，学院可对考生所报专业进行调剂。

六、体检安排

考生在拟录取后，应到其所在学校校医院或二类甲等以上医院体检，并于**拟录取后5日内**将体检报告送至或邮寄至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10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宁远楼633办公室，谭老师，邮编：100029，联系电话：010-64497243。未提交或逾期提交者，将视为放弃录取资格处理。

公共管理学院

2015年10月